

# 揭阳市榕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关于《揭阳市榕城区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 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听证会 参会名单的公告

2021年4月29日，我局发布了《关于举行〈揭阳市榕城区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听证会的公告》，接受公众报名。截止5月9日下午15:00报名期限已届满，我局确定了21名听证参加人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听证时间、地点

时间：2021年5月31日上午9:00，半天。

地点：揭阳市榕城区政府5号楼二楼201会议室

### 二、听证主持人

陈少斌 榕城区城管执法局 二级主任科员

### 三、听证陈述人

陈润明 榕城区清洁卫生费征收管理中心 负责人

徐勇辉 榕城区清洁卫生费征收管理中心 职工

### 四、听证参加人

（一）市民代表：9名

孙丽妮 榕城区榕华街道

曹丽如 榕城区新兴街道  
陈馥璇 榕城区新兴街道  
方国弟 榕城区东升街道  
林秋霞 榕城区东升街道  
陈梦璇 榕城区东升街道  
李晓涵 榕城区东兴街道  
陈逊义 榕城区东阳街道  
刘晓珊 榕城区东阳街道

(二) 相关部门代表：7名

榕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陈子丰  
榕城区财政局 张细雄  
榕城区新兴街道办事处 王剑东  
榕城区新兴街道办事处 陈慈涵  
榕城区东升街道华诚居委会 柳卓琪  
榕城区东升街道华诚居委会 陈桂仰  
榕城区东升街道龙石村委会 陈衍彬

(三) 人大代表、政协委员：2名

郑锭生 榕城区人大代表  
黄帆 榕城区政协委员

## 五、有关事项说明

(一) 听证参加人共18名，符合《广东省重大行政决策听证规定》听证参加人人数不得少于8人的规定。

(二) 请听证参加人准时参加听证会，因故不能参加的，应当于听证会举行 3 日前告知听证组织机关；无故缺席或者未经许可中途退场的，视为放弃听证权利。

揭阳市榕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1年5月10日

